

上海市奉贤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7·25”坍塌一般事故责任追究 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7月25日13时50分许，位于奉贤区青村镇工农村660号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以下简称“悠迪汽配厂”）3号厂房在拆除内部隔层时发生一起楼板坍塌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包括死者赔偿费用）160余万元。事故发生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奉贤区应急局会同公安、工会等相关部门成立事故调查组展开事故调查工作，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于2023年9月25日批复同意事故调查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安委办〔2021〕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奉贤区应急局会同公安、工会等部门成立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7.25”坍塌一般事故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并邀请有关专家参加。评估组通过现场检查、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走访核查等方式对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7.25”坍塌一般事故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4月26日，评估组制定了《上海市奉贤区2023

年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明确评估对象、评估内容、评估方法及工作安排。2024年5月15日，评估组对事故责任单位、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和职工受教育情况等进行评估，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当场向事故责任单位进行了反馈，要求立即进行整改。评估组经过充分讨论，形成评估意见。

二、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事故发生后，相关单位按照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7.25”坍塌一般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和《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7.25”坍塌一般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落实了追究措施。

奉贤区应急管理局按照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决定，对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处以罚款叁拾万元；对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主要负责人吴建文处以罚款叁万零伍佰玖拾贰元，相关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均已缴纳罚款。

三、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事故发生后，监管部门和事故责任单位按照要求，认真落实事故整改工作。

（一）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落实情况

1、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于2023年8月15日召开公司全员安全会议，就安全生产事项对员工进行宣传、教育，增强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保证作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并计划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形成常态化管理机制。

2、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强化了全员安全责任制的落实工作，细化了安全责任人相关管理工作条线。

3、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针对公司3号厂房坍塌建筑垃圾制定了相应施工方案，委托了上海毅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清运工作，施工过程改为全程机械操作代替人工操作。

四、评估结论

评估组通过现场检查、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走访核查，对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7.25”坍塌一般事故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总体情况进行评估，评估组认为，《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7.25”坍塌一般事故调查报告》的各项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均已落实。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事故单位安全生产水平，结合本次评估工作，提出以下持续改进建议：

（一）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继续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能从根本上认识与辨别作业中存在的危险因素并做好预防与规避措施，从本质上杜绝人的不安全行为。

（二）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要统一协调管理力度，督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及时发现并消除存在的事故隐患，在有较大危险因素作业场所设置安全警示标志，配备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确保操作规程的遵守和安全措施的落实，严防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六、附件

- 1、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7•25”坍塌一般事故评估组名单；
- 2、上海市奉贤区 2023 年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
- 3、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行政处罚决定书（（沪奉）应急罚〔2023〕事故 4 号）；
- 4、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行政处罚决定书（（沪奉）应急罚〔2023〕事故 5 号）；
- 5、安全生产事故责任落实（处理）告知书（（沪奉）应急告字〔2023〕事故 4 号）；
- 6、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宣传培训；
- 7、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责任人公示牌；
- 8、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 9、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设备操作规程；
- 10、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作业指导书；
- 11、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制止纠正违反操作规范记录；
- 12、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建议；
- 13、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规章制度；
- 14、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培训记录；
- 15、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16、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上海市奉贤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15 日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7·25” 坍塌一般事故评估组名单

成 员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签 名
组 长	区应急管理局	宋晓敏	副局长	宋晓敏
组 员	公安奉贤分局	唐一鸣	中队长	唐一鸣
组 员	公安奉贤分局	王国欢	行动队 警 长	王国欢
组 员	区总工会	胡 嘉	中心副主任	胡嘉
组 员	区应急管理局	李建元	执法监督科 科 长	李建元
组 员	区应急管理局	狄庆中	执法大队 一级执法员	狄庆中
组 员	区应急管理局	汪 佳	执法大队 一级执法员	汪佳
组 员	青村镇人民政府	吴 平	安监队队长	吴平

上海市奉贤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奉安委办〔2024〕5号

签发人：郑毅

上海市奉贤区 2023 年生产安全事故 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

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上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3 年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的通知》精神，进一步落实本区生产安全事故后评估工作，按照“四不放过”的要求，特制定《上海市奉贤区 2023 年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奉贤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上海市奉贤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印发

上海市奉贤区 2023 年生产安全事故 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

为规范推进我区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提升生产安全事故防范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以及《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安委办〔2021〕4号）《上海市实施〈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若干规定》（沪府规〔2023〕5号）《上海市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沪安委会〔2024〕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谁牵头调查，谁组织评估”“应评尽评，分级分类”原则，区政府将组织对2023年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具体工作由区应急管理局牵头事故调查部门组织实施。现结合我区生产安全事故情况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高生产安全事故防控水平为目标，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按照“谁牵头调查，谁组织评估”“应评尽评，分级分类”的原则，逐起评估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督促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有效落实，充分发挥事故调查处理对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的促进作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评估范围

2023 年本辖区内发生的由政府授权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调查并在事故调查报告批复之日起一年内的生产安全事故，力争结案一起评估一起，确保在规定时限内应评尽评。

三、评估内容

评估组由区应急管理局、区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区公安分局、区总工会等单位参加，对照事故调查报告及批复，评估事故责任追究、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重点评估以下内容：

（一）事故相关单位、事故发生地政府及相关部门落实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所采取的具体举措、取得的成效情况。

（二）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行政处罚、处分等落实情况；有关公职人员党纪、政务处分落实情况；有关涉嫌犯罪线索（人员）移交、侦办、起诉、审判等情况。

（三）按安全生产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要求，对因发生事故应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的企业，落实联合惩戒措施情况。

（四）必要时，可以评估相关政府、部门及辖区内与事故相关的同类企业（单位）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开展事故防范和推进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五）其他需要评估的事项。

四、评估实施方式

区应急管理局会同事故调查组成员单位成立评估组，可以邀请区纪检监察机关、检察机关按照职责同步开展工作，聘请相关技术服务机构或专家参加。评估组组长一般由区应急管理局相关负

责人担任，采取资料审查、现场核查、专业评查等方式进行，应于评估组成立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评估工作。

（一）资料审查。评估组应在现场核查前 15 日，督促被评估单位及时提供落实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情况自查，有关责任人、责任单位责任追究情况以及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证明材料。评估组对照事故调查报告批复文件，对评估对象提供的有关材料进行书面核查。

（二）现场核查。评估组在资料审查的基础上，采取实地抽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走访核查等方式，检查核实事故相关单位的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了解事故涉及政府和有关部门整改工作情况，对所涉企业有关负责人进行谈话问询，前往事故发生地或评估对象所在地开展实地检查。对现场彻底改变或生产经营单位及场所已经关停取缔或不存在等情况，可赴同地区、同行业或同类型的企业进行走访调查。现场检查应综合运用系统检查、随机抽查和暗查等方式，并做好相应记录。

（三）专业评查。评估组将视情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及相关专家依据事故调查报告、事故相关单位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自查以及资料审查、现场核查情况，对技术性防范措施是否整改到位出具意见，根据需要形成专项报告。

（四）综合性评估。综合资料审查、现场核查和专业评查有关意见，作出评估结论性意见。

（五）报告撰写。评估组应当自成立后 60 日内完成评估报告，报区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报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备案。评估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后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2. 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3. 事故相关单位所采取的具体整改措施和落实情况;
4. 相关管理部门所采取的工作举措,特别是涉及标准、规范的修订完善情况;
5. 评估结论。

五、工作安排

评估组根据事故发生的时间顺序针对 2023 年度奉贤区 10 起生产安全事故分以下四个阶段有序推进相关评估工作。

(一) 一季度事故评估阶段(1 月 1 日-3 月 31 日)

按时完成上海永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毒窒息事故、射阳县广厦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起重伤害事故的相关评估工作。

(二) 二季度事故评估阶段(4 月 1 日-6 月 30 日)

按时完成上海厘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高处坠落事故、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坍塌事故、上海申浦劳务服务有限公司高处坠落事故的相关评估工作。

(三) 三季度事故评估阶段(7 月 1 日-9 月 30 日)

按时完成上海凌保市政设施养护有限公司触电事故、上海旗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处坠落事故的相关评估工作。

(四) 四季度事故评估阶段(10 月 1 日-12 月 10 日)

按时完成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物体打击事故、上海洪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物体打击事故、上海逸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高处坠落事故的相关评估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有关部门、相关单位要高度重

视、周密部署，严格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认真开展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

(二)注重实效，真抓实干。各相关单位要围绕评估的范围和内容，开展自查自纠，认真摸清底数，督促评估对象及时如实提供相关资料和情况，按要求配合评估工作。要逐项验证有关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行政处罚建议等落实情况，事故相关单位和有关政府、部门落实事故整改防范采取的具体举措以及工作成效，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等情况。对现场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和违法违规问题，应当及时反馈有关政府和部门，并提出整改落实建议。要注意发现和总结好的做法和经验，遇到的重大问题和责任追究的意见、建议，及时向上级部门请示和报告。

(三)加强协调，密切合作。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涉及部门、单位和人员较多，责任追究方式不同，情况复杂、政策性强。各相关部门要严守工作纪律，分工明确、协调配合，进一步加强沟通联系，按照评估组工作安排，认真负责地开展工作，及时汇报发现的问题和情况。要加强材料、文件、图片等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管理，在评估报告未经审核同意前，不得向外界透露评估报告相关情况。各有关部门应当及时落实问题整改和工作建议，对履职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应严格依法依规追究其责任。

(联系人:汪佳，联系电话: 67184777; 15221578349)

附件: 2023 年奉贤区开展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安排表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行政处罚决定书

(沪奉) 应急罚〔2023〕事故 4 号

被处罚单位: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工农村 660 号 邮政编码: 201499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吴建文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13311886272

违法事实及证据: 2023 年 7 月 25 日 13 时 50 分许,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在 3 号厂房拆除内部隔层时发生一起楼板坍塌事故, 造成 1 人死亡, 直接经济损失 160 余万元。你公司未能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 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主要证据有事故调查报告、书证、当事人的陈述等。 (此栏不够, 可另附页)

以上事实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 决定给予 罚款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 的行政处罚。

处以罚款的, 罚款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缴至本市建设银行, 到期不缴本机关有权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 加处罚款。

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 可以依法在 60 日内向 奉贤区人民政府 申请行政复议, 或者在 6 个月内依法向 闵行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 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 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 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或者依照有关规定强制执行。

上海市奉贤区应急管理局(印章)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行政处罚决定书

(沪奉)应急罚〔2023〕事故5号

被处罚人: 吴建文 性别: 男 年龄: 54 身份证号: 310226196905010057家庭住址: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曙光新村503号201室 邮政编码: 201499所在单位: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职务: 总经理单位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工农村660号 联系电话: 13311886272

违法事实及证据: 2023年7月25日13时50分许,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在3号厂房拆除内部隔层时发生一起楼板坍塌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60余万元。吴建文作为公司主要负责人未能履行安全生产职责,督促检查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主要证据有事故调查报告、书证、当事人的陈述等。(此栏不够,可另附页)

以上事实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罚款人民币叁万零伍佰陆拾贰元整的行政处罚。

处以罚款的,罚款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缴至本市建设银行,到期不缴本机关有权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依法在60日内向奉贤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依法向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或者依照有关规定强制执行。

上海市奉贤区应急管理局(印章)

2023年10月24日

安全生产事故责任落实（处理）告知书

（沪奉）应急告字〔2023〕事故4号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你（单位）2023年7月25日13时50分许，在3号厂房拆除内部隔层时发生一起楼板坍塌事故，造成张多全死亡。由我局会同相关部门组成事故调查组提交的《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7·25”一般坍塌事故调查报告》，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已经批复同意（批复文号沪奉府应急批〔2023〕6号），并要求我局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对责任单位、责任人的处理，督促抓好整改（事故调查报告中的原因认定、对责任人的处理及整改措施建议附后）。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三款、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的要求，现要求你单位：

☒对本单位负有事故责任的人员进行处理；

☒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请你单位于2023年11月1日前将落实情况书面报我局。

联系人：李建元 联系电话：671847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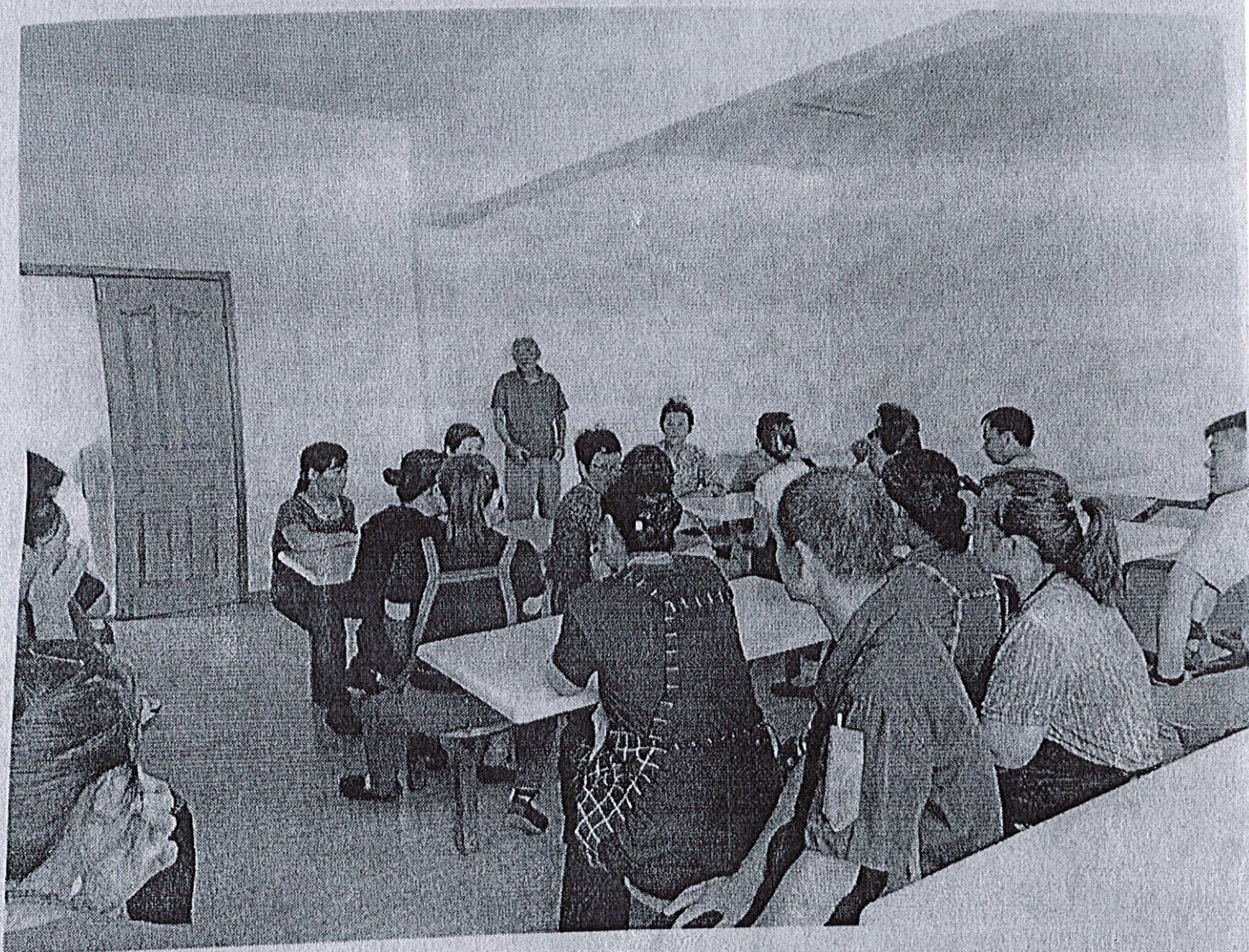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金海公路2866号1号楼305室



抄送：区监察委、公安奉贤分局、区总工会

安全生产宣传培训

2023年8月15日，我司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召开员工大会，就安全生产事项对员工进行宣传、教育。



公司将安全生产定期培训，形成常态化管理机制。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年8月15日

上海悠迪应急安全生产责任人公示牌

组织结构	安全责任人	职位	责任范围	联系电话
上海悠迪	吴建文	总经理	负责所有安全生产工作	13381718500
	杨军	副经理	负责车间现场具体安全生产工作	13311685182
	顾德才	厂长	负责车间桥式起重机安全生产工作	15921471235
	徐志宏	安全员	负责消防安全安全生产工作	18321733768
	周立新	安全员	负责气罐安全生产工作	18930277760
	陈志刚	安全员	负责叉车安全生产工作	13262923923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8.10

上海悠迪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目的与依据

为加强公司生产安全管理，预防和控制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保护公司财产免受损失，根据国家《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第二条 适用范围

本规章制度适用于公司所有部门、车间、岗位及进入公司区域的外来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正式员工、临时工、承包商、访客等。

第三条 基本原则

-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将安全生产放在首位，通过采取有效预防措施，减少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 全员参与，综合治理：鼓励全体员工参与安全生产管理，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 依法依规，持续改进：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第二章 安全生产责任制

第四条 公司领导责任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对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应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检查，确保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及时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

第五条 部门管理责任

各部门负责人是本部门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负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并实施本部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第六条 员工岗位责任

每位员工应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正确使用和维护安全设备设施，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积极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第三章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第七条 安全教育培训

公司应定期对新入职员工进行安全生产三级教育（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定期组织全员安全生产知识培训和应急演练。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第八条 设备设施管理

建立设备设施定期检查、维护保养和报废更新制度，确保设备设施处于良好运行状态，禁止使用存在安全隐患的设备设施。

第九条 作业安全管理

严格执行作业许可制度，对特殊作业（如动火、高空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实施审批和现场监护，确保作业过程安全可控。

第十条 隐患排查与治理

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立即整改，并跟踪验证整改效果，形成闭环管理。

第四章应急管理 with 事故处理

第十一条 应急预案制定与演练

公司应编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员工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第十二条 事故报告与处理

发生安全事故后，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保护现场，迅速报告上级和安全管理部門，并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过）进行事故调查和处理。

第五章附则

第十三条 监督与考核

公司设立安全生产监督机构，负责对本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违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行为进行处罚，并将安全生产纳入员工绩效考核体系。

第十四条 修订与解释

本规章制度的修订权归公司所有，解释权归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部门。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原有相关规定与本制度不符的，以本制度为准。

制定人：杨军

制定日期：2023.8.10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8.10

设备操作规程

- 1 掌握设备的结构、性能，熟悉操作规程并取得操作许可方可独立操作。
- 2 操作时，思想应高度集中，不允许一边与人谈一话一边进行操作。
- 3 操作人员操作机器时，应保持清醒的头脑，严禁酒后或精神疲劳时上岗操作。
- 4 模具工应定期检查机床各转动、连接、润滑等部位及防护保险装置是否正常，装模具螺钉必须牢固，不得移动。
- 5 冲床在工作前应要认真校好模具，冲床离合2不灵，冲头连冲，则严禁使用。
- 6 安装模具时固定螺丝要紧牢固，上、下模对证，保证位置正确，用手扳转机床试冲(空车)，确保在模具处于良好情况下工作。
- 7 开车前要注意对机床各润滑油部位加油，模具导柱上应每班加两次润滑油。严禁在工作台上放置工具、杂物。工具材料不用靠在机床上，防止掉落引起开关动作。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8.10



安全生产作业指导书

- 1、操作人员请熟悉所用冲床的组成，结构以及使用环境，并严格按冲床安全操作规范的要求正确操作，尽可能避免因操作不当而引起的故障。
- 2、开机前应检查机床主要固定螺丝有无松动，模具有无裂纹，操作机构，自动停止装置，离合器制动是否正常，润滑系统是否通畅，并按润滑图表或说明书规定加油，必要时开机空转检验。
- 3、凡暴露于机床之外的转动部件，必须安装有防护罩。
- 4、严禁机床转动时安装模具或调整机床，安装模具前必须将滑块开到下死点，闭合高度必须准确，避免偏心载荷，模具必须紧固牢靠，并通过试冲压检查。
- 5、工作中注意力要高度集中，严禁将手和工具等物件伸进危险区域内，工作一定用专门的放料工具进行操作。
- 6、清理工作区域上的工件时必须断开机床电源等机床停止转动后方可清理。
- 7、发现机床运转有异常时，应立即停止工作并检查原因。
- 8、发现转动部件松动，操作装置失效，或模具松动缺损，应停车修理，不准凑合使用。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8.10



上海悠迪制止纠正违反操作规范的行为

确保员工遵守既定的操作规范是保障生产安全、提升工作效率、维护产品质量及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为了有效制止并纠正违反操作规范的行为，以下是一套综合性的策略，涵盖了多个方面。

1. 明确操作规范

制定详细规范：首先，必须制定清晰、具体、易于理解的操作规范，明确每个岗位、每项作业的标准流程、安全要求及质量标准。

及时更新：随着技术、设备或流程的变化，操作规范也需定期审查并更新，确保其始终符合最新要求。

2. 教育培训

入职培训：新员工入职时，应将操作规范作为重要培训内容，确保每位员工在上岗前都清楚知晓并理解相关规定。

定期培训：定期组织在职员工参加复训，强化记忆，同时更新他们对新规范、新技术的理解。

实操演练：通过模拟操作、案例分析等方式，提升员工的实际操作能力和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

3. 现场监督

设立监督岗位：在关键作业区域设立监督岗位，由专人负责现场巡查，及时发现并纠正违规行为。

4. 违规记录与反馈

建立记录机制：对发现的违规行为进行详细记录，包括时间、地点、违规内容、责任人等信息。

及时反馈：立即向违规者及其上级反馈违规情况，明确指出问题所在，并要求立即整改。跟踪整改：对整改过程进行跟踪，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5. 强化奖惩机制

正面激励：对长期遵守操作规范、表现优秀的员工给予表彰和奖励，树立榜样。

严肃处理：对违规行为采取零容忍态度，根据违规情节的轻重给予相应的处罚，如警告、罚款、停职甚至解雇。

6. 定期复审更新

定期复审：定期组织对操作规范进行复审，评估其适用性、有效性和执行情况。

更新完善：根据复审结果和实际情况，对操作规范进行必要的修订和完善。

制定人：杨军

制定日期：2023.8.10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8.10



上海悠迪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及建议报告

生产安全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基石，直接关系到员工的生命安全与企业的经济效益。为有效预防和控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与治理机制显得尤为重要。本报告旨在全面梳理生产过程中的关键环节，提出针对性的隐患排查建议及改进措施，确保生产活动在安全、高效的环境中进行。

隐患排查及建议

1. 设备安全检查

现状分析：部分生产设备存在老化、维护不及时、安全防护装置缺失或失效等问题，增加了事故风险。

建议：

建立健全设备定期维护保养制度，明确责任人和检查周期。对老旧设备进行更新换代或技术改造，提升设备本质安全水平。加强设备安全防护装置的检查与维护，确保其完好有效。

2. 操作流程审查

现状分析：操作流程复杂、不清晰或执行不严，易导致误操作引发事故。

建议：

优化操作流程，确保简洁明了、易于遵循。加强员工对操作流程的培训与考核，确保每位员工都能熟练掌握。实施作业许可制度，对高风险作业实施严格审批和监控。

3. 电气线路排查

现状分析：电气线路老化、布线混乱、绝缘层破损等现象普遍，存在触电和火灾风险。

建议：

定期组织专业人员进行电气线路的全面检查与维护。更换老化、损坏的电气元件和线路，确保电气系统安全可靠。加强电气安全知识培训，提高员工对电气危险的认识和应对能力。

4. 安全培训评估

现状分析：安全培训内容针对性不强、效果评估机制不健全。

建议：

根据不同岗位的安全需求，定制化安全培训内容。实施培训前后效果评估，确保培训质量。建立安全培训档案，跟踪员工安全知识掌握情况。

5. 应急预案完善

现状分析：应急预案缺乏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应急演练频次不足。

建议：

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制定详细、具体的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升员工应急处置能力。评估应急演练效果，不断完善和优化应急预案。

6. 环境因素监测

现状分析：对生产环境中的温度、湿度、粉尘、噪声等因素监测不足。

建议：

设立环境监测点，定期监测并记录关键环境因素。根据监测结果，采取相应措施改善生产环境。

7. 隐患整改跟踪

现状分析：隐患整改过程缺乏有效跟踪和闭环管理。

建议：

建立隐患排查与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期限。定期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确保隐患得到彻底消除。将隐患排查与整改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提高员工重视程度。

结语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与治理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通过加强设备安全检查、优化操作流程、严格电气线路管理、强化安全培训评估、完善应急预案、注重环境因素监测以及严格隐患整改跟踪等措施，可以显著降低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率，保障企业的安全生产和员工的生命安全。企业应持续推进隐患排查与治理工作，不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制定人：杨军 制定日期：2023.8.10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8.10

A red circular ink stamp is positioned over the signature and date. The stamp contains the text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Shanghai Youdi Auto Parts Factory) around the perimeter and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上海悠迪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规章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确保公司安全生产，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预防和控制各类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规章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全体员工，包括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操作工人及临时用工人员。

第三条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按需施教、注重实效的原则，确保教育培训内容全面、形式多样、针对性强。

第二章 组织机构与职责

第四条 公司成立安全生产教育培训领导小组。由公司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负责人及各部门主管为成员，负责全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组织、协调、监督与考核工作。

第五条 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包括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培训材料、聘请讲师、安排培训时间及地点、评估培训效果等。

第六条 各部门负责人应积极配合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组织本部门员工参加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确保员工接受必要的安全知识和技能培训。

第三章 培训内容

第七条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政策解读：确保员工了解并遵守最新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2. 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详细介绍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应急预案等。

3.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及岗位风险辨识：针对不同岗位特点，进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培训和岗位风险辨识教育。

4. 应急救援知识与技能：包括自救互救技能、消防器材使用、事故应急处理等。

5. 职业健康与劳动保护：讲解职业病防范知识，指导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6. 事故案例分析与警示教育：通过案例分析，提高员工对事故危害性的认识，

增强安全意识。

第四章 培训形式与要求

第八条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形式包括集中授课、现场实操、在线学习、应急演练等多种方式，结合公司实际和员工需求灵活选择。

第九条 新入职员工必须接受三级安全教育（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转岗或复岗员工应重新接受相应级别的安全教育。

第十条 公司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全员安全生产再教育培训，并根据需要适时开展专项培训。

第十一条 员工应积极参与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认真学习并掌握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结束后需通过考核方可视为有效。

第五章 监督与考核

第十二条 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应定期对各部门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第十三条 将员工参与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情况纳入个人绩效考核体系，作为晋升、奖惩的重要依据。

第十四条对未按规定参加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或考核不合格的员工，公司有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责令补学、调岗、停职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负责解释。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更新及公司发展需要，本制度将适时进行修订和完善。

以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规章制度旨在构建一个系统、全面、有效的安全教育体系。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员工生命财产安全。

制定人：杨军 制定日期：2023.8.10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8.10

A red circular ink stamp is positioned below the date. The text within the stamp, arranged in a circular pattern, reads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Shanghai Youdi Auto Parts Factory). In the center of the stamp, the date "2023.8.10" is stamped.

上海悠迪安全生产培训记录

一、培训基本信息

- 培训时间：[2023. 8. 15]，上午9:00至中午11:00
- 培训地点：公司会议室
- 组织部门：安全生产管理部门
- 参加人员：全体员工
- 主讲人：杨军(副总经理)，具有多年安全生产管理与培训经验

二、培训主题与目标

- 主题：强化安全意识，提升安全技能，共筑安全生产防线
- 目标：
 1. 确保每位员工掌握最新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
 2. 增强员工的安全意识。认识到安全生产的重要性。
 3. 提升员工在实际工作中的安全操作技能

4. 通过事故案例分析，吸取教训，避免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5. 普及应急救援知识，提高员工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三、法律法规教育

- 详细介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等关键法律法规的核心内容和要求。
- 强调企业作为安全生产主体的责任，及员工在安全生产中的权利和义务。

四、安全意识培养

- 通过互动讨论、观看安全教育视频等形式，提升员工对安全生产的认识。
- 强调“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引导员工树立正确的安全价值观。

五、安全技能培训

- 根据不同岗位特点，分组进行了针对性的安全技能培训。

- 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安全操作规程、个人防护装备的正确使用、危险源辨识与风险控制等内容。
- 通过实操演练，确保员工掌握关键安全技能。

六、事故案例分析

- 选取了近年来国内外发生的典型安全生产事故案例进行分析。
- 深入剖析事故原因、教训及防范措施，引导员工从中吸取经验，提高警惕。

七、应急救援知识

- 讲解了火灾、触电、机械伤害等常见事故的应急救援流程和注意事项。
- 演示了心肺复苏术、止血包扎等基本急救技能，并组织员工进行实操练习。
- 强调在紧急情况下保持冷静、迅速报警、正确施救的重要性。

八、培训效果评估

- 培训结束后，通过闭卷考试、实操考

核及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培训效果进行了全面评估。

- 评估结果显示，员工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掌握程度、安全意识、安全技能及应急救援知识等方面均有显著提升。
- 针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制定了后续改进措施。并计划将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常态化、制度化。

制定人：杨军

制定日期2023. 8. 10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2023. 8. 10



上海悠迪安全生产培训传活动记录

时间	2023. 8. 15	地点	公室会议室
参加人员	全体员工		
主题内容	增强员工安全意识，提升员工工作中的安全操作技能		
活动记录	强化安全意识，提升安全技能，共筑安安全生产防线，普及应急救援知识，提高员工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图片展示			



上海悠迪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应急响应救援工作，提高企业应对风险和防范事故的能力，保证企业在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能够及时、高效、有序地组织开展事故的应急响应和应急救援，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适用范围:本预案主要适用于发生在公司内部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响应和应急救援工作。

第三条 各类生产安全事故主要指:

- (一) 高处坠落事故
- (二) 物体打击事故
- (三) 机械伤害事故(含起重机伤害、倾倒事故)
- (四) 触电事故
- (五) 坍塌事故(含基坑坍塌、脚手架坍塌、建筑物坍塌等)
- (六) 压力容器爆炸事故
- (七) 火灾事故
- (八) 中毒和窒息事故
- (九) 车辆伤害事故
- (十) 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安全事故

第四条 本预案是针对可能发生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所采取的应急响应和应急救援工作的指导性文件，各要严格按照本预案要求结合各自实际和专业特点制定、完善、细化的应急响应救援预案，做到组织落实、责任落实、工作落实、措施落实。

第二章 工作原则

第五条 及时妥善处置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要坚持以下原则:

(一) 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各主要领导是协调处置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组织者、指挥者，必须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并选配相关人员健全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和应急救援分队，确保应急救援工作的人员落实、工作落实、责任落实、措施落实。

(二) 坚持“统一指挥、反应迅速、协调有序、措施得当、处置果断、不留后患”的原则，及时妥善处置、防止事态扩大，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和负面影响，维护企业利益和社会声誉。

第三章 组织机构、职责及分工

第六条 公司成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

第七条 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职责。

（一）分析事故紧急状态，根据事故类型、潜在后果和现有资源情况统一协调部署事故处理的具体应急救援方案并监督实施；

（二）根据事故的具体情况统一口径、工作步骤和具体工作措施，对在事故处理过程中突发的其他情况进行统一协调；

（三）根据事故的具体情况在公司范围内紧急调用所需物资、设备、车辆、人员和占用场地；

（四）根据事故发生情况，有危及周边单位（住户）人员的险情时，及时协调组织人员和物资的疏散；

（五）指导、帮助事故单位做好稳定内部秩序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处理工作；

（六）协调帮助事故单位积极配合上级单位对事故的调查处理；

（七）适时召开事故分析会，本着“四不放过”的原则对事故单位及相关责任人提出处理意见，经公司安委会审批后将事故处理结果在公司范围内通报；

第八条 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责任分工：

（一）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组长负责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的全面协调、统一指挥；

（二）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副组长负责所管单位生产安全事故的全面协调、统一指挥；

（三）安全保卫管理部部长负责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联系、协调并指导事故单位对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做好善后工作；

（四）人力资源部部长负责对事故单位有关劳动用工、工伤保险、福利待遇等事项的协调配合；

（五）总工程师和副总工程师负责对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原因从安全技术措施等方面，配合事故单位进行调查分析；

（六）办公室主任负责对事故单位在人员抢救、医疗保险等方面的后勤保障及信息联络工作；

（七）司机班主管负责对公司事故处理人员的车辆保障；

（八）各工程处主管安全负责人和安保部门负责人负责组织本工程处所管事故单位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帮助事故单位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准备相应文件资料并具体负责本预案的组织贯彻落实。

第四章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程序

第九条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现人要立即向本单位经理报告，单位经理接到报告后立即赶赴现场的同时要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主管部门接到报告后立即赶赴现场的同时要及时向公司安全保卫部报告，并立即自行启动各自相应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公司安全保卫部接到报告后立即赶赴现场的同时要及时向公司总经理报告，并按领导指示在接到报告一小时内向上级主管单位和相关部门报告，不得迟报、漏报、谎报、或隐瞒不报。

第十条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单位的主要领导接到报告后必须立即赶赴现场，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态、抢救伤员、保护现场，若主要领导因特殊原因不能及时到场，则必须立即派出有一定事故处理能力的其他领导及时到场，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搪塞、推诿。

第十一条 遇有紧急情况（坍塌、火灾、爆炸、中毒窒息等）事故发现人或现场其他人员在报告本单位主要领导的同时应直接向公司总经理报告。

第十二条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及成员必须配备后备人员，以确保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组长及成员一旦因特殊原因无法及时赶赴现场时，后备人员能够及时到场，积极主动履行职责。

第五章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程序

第十三条 单位经理接到报告后必须迅速通知应急救援人员赶赴现场，并严格按照本单位应急救援程序，立即组织开展救援工作。

第十五条 应急救援程序：生产安全事故—抢救伤亡人员和公私财产—保护事故现场—控制事态发展—组织抢险救灾—维护现场秩序—疏导无关人员—组建事故调查组—调查了解事故经过及人员伤亡情况—撰写事故快报—协调配合上级主管单位和相关部门对事故的调查处理—妥善处。

第十四条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单位必须妥善保护事故现场，并迅速采取妥善措施抢救伤员和财产，因抢救伤员、防止事态扩大及疏通道路交通等原因，需移动现场物品时，必须作出明显标志、拍照、详细记录、绘制事故现场图并妥善保护现场重要痕迹、物证等。

第十五条 在抢险救援过程中，需紧急调用的物资、设备、车辆、人员和占用场地，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阻拦、拒绝或借故拖延。

第六章 应急准备

第十六条 单位根据现场实际和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类型认真做好应急救援所必须的设备、物资准备并指定专人定位保管、定时检查维

修，以保证时刻处于良好状态。设备物资准备主要有：

（一）消防系统：如消火栓（含开启工具）消防水带、消防水枪、灭火器材、铁锹、水桶、沙箱、沙袋等。

（二）照明设备：在现场无电源的情况下，为满足紧急救援和现场指挥需要所必备的手持应急灯等。

（三）个人防护装备：如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绳、防护手套、防护靴（防滑鞋、防滑垫）、呼吸保护器具（湿毛巾）、防毒面具等。

（四）专用设备：如抽水机（含水泵）、重物提升设备、应急电力设备、救生垫、救生梯、缓降器、医用急救箱、破拆工具等。

（五）通讯联络：如对讲机、移动电话、传真机等。

（六）交通工具：为满足抢救物资和人员疏散所需要的各种车辆等。

第七章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培训和演练

第十七条 单位应在年初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分别制定、完善具有较强针对性的应急响应救援预案，并保证每年或每个施工周期至少进行一次专门的培训和演练，查找漏洞、及时整改并认真做好记录。

第十八条 单位主管生产工作的领导具体负责本单位应急救援预案培训和演练的组织实施，并负责对应急救援所需物资的配备及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的监督检查。

第十九条 单位要经常组织应急救援人员对本单位作业场所的危险源进行检查、评估和危险预测，确定本场所的安全防范措施和应急救援重点，不断健全完善相应的应急救援预案并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和演练。

第八章 工作要求

第二十条 单位的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和应急救援分队，必须做到分工明确、纪律严明、反应迅速、处置果断，其人员应包括：现场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生产管理、专业技术、行政卫生等人员及应急救援所必需的水、电、车辆、登高作业、机械设备操作等相关专业人员。

第二十一条 各单位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应健全完善应急救援及事故处理档案，其主要内容包括：各施工项目和现场可能发生的各类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应急响应救援领导小组和应急救援分队名单及具体分工；应急情况处理记录；应急培训（演）练记录；应急设备器材清单和检查记录表；应急评审记录表等。并指定专人对应急救援物资进行日常的维修保养，以确保应急救援器材时刻处于良好状态。

第二十二条 单位所编制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救援预案应明确规

定以下内容。

（一）应急救援人员的具体分工、职责范围和工作纪律。

应急救援人员的具体分工主要分：1、现场对外接待组 2、现场抢险救灾组 3、伤亡人员抢救组 4、有关事故资料准备组 5、伤亡人员家属接待组 6、配合事故调查组 7、现场秩序维护组 8、事故现场保护组。

（二）针对不同施工项目和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所采取的安全技术措施。

（三）针对不同受伤人员应采取的具体抢救措施；（针对不同伤情确定 1—2 个最近的医院并明确最佳的行车路线以便抢救及时）。

（四）应急培训、演练计划。

（五）应急救援所必需的設備、物資、器材及車輛保障清單。

（六）应急救援所必需的专业技术支持。

（七）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和应急救援分队人员的通信联络电话及事故发生后与上级单位的联系方式和联系人员。

第九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本“预案”是公司针对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组织实施应急响应和应急救援工作的指导性文件，在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随时突发的不同情况灵活处置

第二十四条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规定

（一）应急响应：事故发生后，有关组织或人员采取的应急行动。

（二）应急救援：在应急响应过程中，为消除、减少事故危害，防止事故扩大或恶化，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造成的损失或危害而采取的救援措施或行动。

（三）应急预案：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为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行动而预先制定的行动方案。也称专项应急预案，如脚手架坍塌事故、触电事故等。

（四）应急准备：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为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行动而预先进行的组织准备和应急保障。

制定人： 杨军

制定日期：2023. 8.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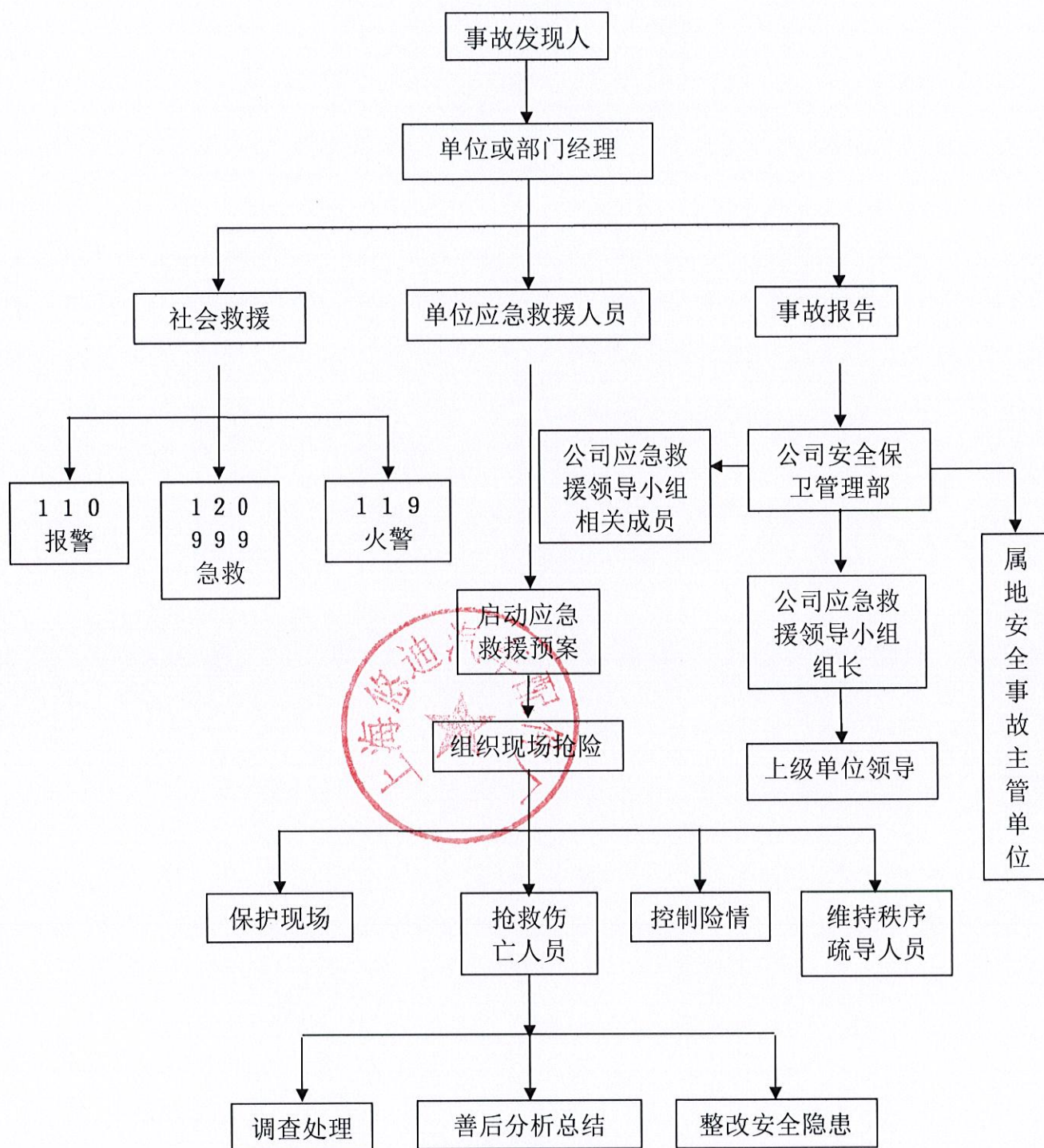
上海悠迪悠汽车配件厂

2024. 8. 10

附件一：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及联系电话
（小组成员随公司机构、人员变动而调整）

序号	领导小组 成员分工	姓 名	行 政 职 务	联系电话
1	组 长	吴建文	总经理	13381718500
2	副组长	杨军	副经理	13311685182
3	副组长	顾德才	厂长	15921471235
4	成 员	徐志宏	设备部	18321733768
5	成 员	周立新	维修部	18930277760
6	成 员	陈志刚	物流部	13262923923

附件二： 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程序流程图



应急预案演练评审记录

部门：生产部			
预案名称	行车应急预案	演练项目	触电伤人事故
演练部门	生产部	总指挥	杨军
演练时间	2023.8.18	演练地点	生产车间
演练目的	通过本次演习，提同操作者的安全意识和发生事件后的应急处理方法，提高员工在突发事件的救援能力。		
演练类别	全面演练		
参演人员	厂全办人员,厂急领导小组及各应急专业人员,厂基层干部厂电力相关人员,厂生产部人员		
救援物资	1、隔离带 2、担架 3、应急救护箱 4、车辆		
演练记录	2023.8.18 发生行车触电事故。发生触电后，行车操作工立即停止作业并告知其它人员撤离现场到安全地带，用通讯设备向厂部及调度汇报，等相关人员赶到现场，确认停电后操作工可撤离。		
现场讲评	1、员工对突发事件处理及时合理。 2、求援小组组织有序，及时赶到事发现场。 3、应急车辆组织及时。 4、通讯设备齐全有效。		
演练评审	1、员工平时对应急预案掌握扎实，在案发事件时不忙乱。 2、通过演练，提高了员工的抢险意识，验证了预案的可行性。		

记录人：张兰兰

上海悠迪汽车配件厂

日期：2023.8.18

2023.8.18

